

# 临时零部件采购价格协议

协议编号:

甲方: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

乙方: 新梦顶(上海)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

甲乙双方在保持互惠互利的基础上, 为保持长久的合作关系, 双方携手共同占领大市场, 特签订价格协议如下:  
一、乙方供货价格(以未税价格为基准) 单位: 元(RMB)

序号	QAD编码	零部件名称(QAD)	图号或规格	单位	未税产品价格(不含模押费)		未税模检具摊销费			本税产品价格(含模押费)	增值税额	含税产品价格(含模押费)	备注
					2021年	2022年	模检具总价	摊销费	摊销方式				
1	SHT0012396	发池内定板	SHT0012396	件	-	4.7000	90000	0.45	模具费50%分摊至10万件产品或2年	5.1500	0.6695	5.82	
2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

二、发票开具: 乙方必须开具国家规定税率之增值税专用发票, 税率13%专票, 开具发票时必须注明QAD编码且与入库/使用量中的QAD编码保持一致。

三、价格执行期从供货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(遇市场价格变动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调整)。

四、产品的数量依据甲方具体采购产品时另行向乙方发出的采购订单。

五、此协议一式二份, 经双方代表签字后即生效, 同时具有法律效力。复印件、传真件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双方合作中出现质量、技术、物流等问题按相应合同(协议)办理。

六、供应商接到此通知后两日内确认回传, 否则视为默认。

甲方: 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
(盖章)  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: \_\_\_\_\_  
年 月



乙方: 新梦顶(上海)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  
(盖章)  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: \_\_\_\_\_  
年 月

